

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报告人：**黄雄**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本人作为苏州海陆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2年本人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恪尽职守、谨慎、忠实，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2012年度担任独立董事的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参加会议情况

2012年，本人积极参加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认真审阅会议相关材料，积极参与各议案的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董事会的正确、科学决策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2012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的审批程序。本人对董事会上的各项议案投赞成票，无反对票及弃权票。出席会议情况如下：

董事会召开次数		7		股东大会召开次数	2
亲自出席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亲自出席次数	
7	0	0	否	2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2012年度，作为独立董事，在公司作出决策前，本人根据相关规定与其他两位董事共同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如下：

日期	事项	意见类型
2012 年 4 月 16 日	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对公司2011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对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2011年度薪酬议案的独立意见、对2011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议案的独立意见、对公司2011年度募集	同意

	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独立意见、对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对公司增补董事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2年6月20日	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数量和行权价格的独立意见	同意
2012年7月28日	对对外担保和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同意
2012年10月31日	确定公司首期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权日的独立意见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2012年度，本人利用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对公司进行现场检查，深入了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以及公司的经营和财务情况，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进展能够做到及时了解与掌握。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的相关工作

1、公司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本人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制度的规定，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保证2012年度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完整、公正、公平。

2、落实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

2012年，本人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规定勤勉尽责，充分利用会议讨论、现场调研、电话沟通等方式，积极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按时亲自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及本人担任委员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董监高薪酬、续聘2012年外部审计机构、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

五、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在2012年主要履行以下职责：

1、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2 年度，本人参加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两次，审议了关于公司除独立董事外的其他董事 2011 年度薪酬、关于 2011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关于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2011 年度薪酬、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1 年度绩效考核和评价意见、关于调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提名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2年度，本人参加了提名委员会会议三次，审议通过了关于对提名韩新儿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审查认为合格、关于对提名陈敏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候选人审查认为合格、关于对提名成艺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审查认为合格、关于对提名韩新儿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3、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2012 年度，本人参加了审计委员会会议五次，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1 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1 年度工作报告和 2012 年度工作计划、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公司 201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公司 201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公司 201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 2011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 2011 年审计报告、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 2011 年度公司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公司 2012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报告、关于聘任成艺女士为公司内审部负责人、关于公司 2012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事项。

六、其他事项

- 1、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无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3、无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

2013年，本人在公司的独立董事任期已满，将不再续任，但仍愿意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出谋划策，促进公司规范运作。

七、联系方式：

E-mail: huangx@hailu-boiler.cn

独立董事：_____

黄雄

2013年4月7日